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7 年施政報告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的政策措施

理念

要百業興旺，增加就業機會，香港需要多元化和可持續的經濟發展。香港是全球最自由的經濟體之一，政府應該適度有為，以尊重市場機制為前提，發揮積極作用，促進香港經濟的長遠發展。

新措施

完善經貿辦網絡

籌備在首爾開設新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加強與韓國的雙邊關係，並為在其他主要經濟貿易體系增設經貿辦展開前期工作，以進一步拓展經貿辦網絡。

2. 現時我們共有 12 個經貿辦。為加強與韓國的商貿和文化交流，特區政府現正積極與韓國政府就在首爾設立經貿辦的安排進行緊密磋商。

3. 特區政府亦計劃在印度、墨西哥、俄羅斯、南非和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設立經貿辦，以進一步拓展經貿辦的網絡和強化對外推廣工作。

會議展覽

4. 會議及展覽業有助推動香港出口貿易，促進產品及服務業發展和吸引過夜商務旅客訪港。顧問研究顯示，2028 年香港的會議展覽場地於旺季期間將短缺約 13 萬平方米，

我們必須做好中長期規劃，研究並執行擴展計劃，確保我們的會展業務不會因為場地短缺而落後。

5. 在這方面，政府已採納了經濟發展委員會轄下會展及旅遊業工作小組的建議，待沙田至中環線會展站於 2020 年左右落成後，在會展站上蓋興建會議中心。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應政府邀請，正就此進行初步設計工作。

6. 政府進一步建議，最快在 2019 年在灣仔運動場用地進行綜合發展，提供新會展場地和新穎的康樂及體育運動設施。貿發局會就此建議進行可行性研究。政府會適時就建議諮詢灣仔區議會和其他持份者。

持續推行的措施

經濟發展委員會(「經委會」)

支援經委會繼續研究如何鞏固及擴大香港的經濟基礎，探討有助香港經濟進一步發展的行業的工作。委員會將繼續就扶助相關產業的可行政策及其他支援措施提出建議，供政府當局考慮及推行

7. 在 2013 年成立的經委會一直着力研究擴闊經濟基礎及促進長遠發展的整體策略和政策，探討有助香港經濟進一步發展的行業，以提議扶助相關產業發展的可行政策和其他支援措施。經委會共舉行了 12 次會議，就土地供應、國家「十三五」規劃綱要港澳專章以及《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等與經濟發展有關的課題進行討論。

8. 經委會的四個工作小組(分別為「航運業工作小組」、「會展及旅遊業工作小組」、「製造、高新科技及文化創意產業工作小組」及「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亦積極討論推動有關產業的可行政策和措施，並已就支援個別行業發展提出具體建議，獲經委會通過及政府採納。

9. 我們會繼續支援經委會及其工作小組的工作，並期待它們就推動產業發展向政府提出更多具體建議。

與內地的經貿關係及區域合作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

尋求持續豐富 CEPA 的內容，為本港企業爭取更多進入內地市場的機會，促進兩地的貿易和投資

10. 國家「十三五」規劃綱要提出要加大內地對香港開放的力度，推動 CEPA 升級。特區政府現正積極與國家商務部探討在投資、經濟技術合作等範疇擴大和優化 CEPA 下的現行安排，以進一步促進兩地的貿易和投資，為香港業界在內地創造更多商機。

支援港資企業開拓內地市場

通過十億元的專項基金，協助香港企業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

11. 政府於2012年6月推出一項總值十億元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協助各行業的香港企業通過發展品牌、升級轉型或拓展內銷，以促進他們在內地的業務發展。「專項基金」下設「企業支援計劃」及「機構支援計劃」，分別向合資格的企業及非分配利潤組織(例如工商組織、專業團體或研究機構)提供資助。

12. 整體而言，「專項基金」至今運作大致暢順。截至 2016 年 11 月底，已有 715 宗「企業支援計劃」申請獲批，總資助額約為 2 億 6,100 萬元，另有 7 宗申請獲有條件批核。「機構支援計劃」方面，則有 58 宗申請獲批，總資助額約為 1 億 9,100 萬元。我們會繼續完善基金的運作及執行細節，及積極推行宣傳及推廣工作。

13. 工業貿易署及各駐內地辦事處會繼續定期向港資企業發放資訊，加深業界對內地新政策、法規及營商環境的認識。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等機構，亦會繼續為港資企業提供技術升級、提升管理、品牌發展及開拓市場等支援服務，及提供內地市場資訊。另一方面，我們會繼續與業界保持溝通，就他們的關注事宜與中央及內地各級當局保持緊密聯繫。

14. 去年6月，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在成都舉辦了「成都香港節」，而隸屬於駐北京辦事處的駐遼寧聯絡處亦在去年8月於大連市舉辦了一系列以「品味香港·遼寧2016」為題的活動。貿發局亦在內地不同城市繼續拓展「香港設計廊」的網絡。未來一年，各駐內地辦事處及貿發局會繼續這些方面的工作，以協助港商建立品牌，開拓內地市場。

繼續通過各項措施，支援香港企業(特別是中小型企业)

15. 我們會繼續透過各項措施，支援香港企業(特別是中小型企业)。這些措施包括工業貿易署轄下的「中小型企业信貸保證計劃」、「中小型企业市場推廣基金」及「中小型企业發展支援基金」，以協助中小型企业取得融資、拓展市場和提高整體競爭力。以上各項中小型企业資助計劃自二零零一年推出以來，一直廣受業界歡迎。至於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轄下「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的「特別優惠措施」，我們已延長申請期至2017年2月底¹，並把措施的擔保費年率降低一成，以及取消措施的最低擔保費。截至2016年11月底，在「特別優惠措施」下已批出了超過12 700宗申請，涉及的信貸保證額約363億元。我們會繼續不時檢視支援中小企业的措施，以確保為業界提供適切的支援。

¹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在「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有時限的「特別優惠措施」，以優惠的擔保費提供八成信貸擔保，政府就優惠措施提供最高1,000億元的信貸保證。「特別優惠措施」申請期原訂為九個月，至2013年2月底；後來四度延長至2017年2月底。

區域合作

推動香港與台灣的經貿交流合作

16. 香港與台灣貿易關係密切，商品貿易方面，2015 年，香港與台灣互為對方的第四大貿易夥伴，兩地商品貿易總額超過 3,394 億港元。服務貿易方面，在 2014 年，台灣是香港第五大服務貿易夥伴，貿易總額超過 574 億港元。

17. 我們會繼續透過「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及「台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的平台，以及在台灣設立的「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推動兩地在不同領域的經貿交流合作（如貿易、投資及旅遊等）。

鼓勵來港投資

繼續積極把境外企業（包括東南亞國家聯盟、「一帶一路」沿線其他國家等的企業）「引進來」，並為已來港設點的企業提供更佳的後續支援服務，以鼓勵他們在港擴展業務，同時鼓勵更多內地企業以香港作為「走出去」的平台；繼續吸引全球的新創企業在香港開展業務，宣傳香港作為領先創業樞紐的地位。

18. 投資推廣署多年來一直致力鼓勵及協助內地及海外的企業來港開業或擴展業務，2016 年，該署共完成了 391 個內地、台灣及海外企業的投資項目。該署亦繼續在主要新興市場，特別是「一帶一路」沿線等地，包括東南亞、印度及以色列，進行投資推廣工作，例如在印度、馬來西亞、菲律賓、阿聯酋和以色列等地舉辦研討會，以推廣香港在商務上的優勢。

19. 為吸引更多內地企業到港投資及利用香港作為「走出去」的平台，該署在 2016 年於內地多個經濟增長較快的城市，包括北京、西安、天津、重慶、廈門、武漢、常州和包頭等，舉辦有關香港投資環境的推介會。投資推廣署在來年會繼續相關的工作。

20. 為把握香港迅速發展的創業板塊所帶來的機會，投資推廣署在 2013 年推出了一個名為“StartmeupHK”的計劃，以推廣香港作為首選創業的地方，並提供一站式服務平台，進一步建立香港的創業生態系統，令香港變成一個更有吸引力的創業中心。該署於 2017 年 1 月 16 至 20 日舉辦 2017 StartmeupHK 創業節，透過舉辦一系列專題會議及創業比賽，推動香港具明顯競爭優勢的主要初創行業，包括金融科技、智慧城市、物聯網、醫療科技及零售科技和時裝科技。

21. 為確保已在港設點企業能在香港獲得擴展業務的一切所需支援，投資推廣署一直積極接觸這些企業，提供持續的後續支援服務。在來年，該署會繼續協助跨國企業在港擴展業務，以及鼓勵這些企業在港設立全球或地區總部。

對外經貿關係

爭取與更多海外經濟體訂立貿易安排和投資協議，並繼續參與服務貿易協定的談判，以增加本港企業進入這些市場的機會

22. 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所體現的多邊貿易制度是香港對外貿易政策的基石。香港一直積極參與世貿組織的工作，務求為本港的產品出口及服務輸出爭取最大的國際市場空間。

23. 為鞏固香港的國際地位、帶動貿易及投資、創造就業機會和促進香港的長遠經濟發展，我們一直積極尋求與貿易伙伴締結自貿協定。迄今，香港已經與海外經濟體簽訂了三份自貿協定²，覆蓋香港在世界多處的戰略市場。我們將繼續與其他經濟體洽商，以擴大香港的自貿協定版圖。

24. 香港與東盟的自由貿易協定談判已進入最後階段。自

² 有關經濟體為新西蘭、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國家(冰島、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及智利。

2014 年 7 月展開談判以來，已舉行了九輪談判。我們會繼續積極推進，以期於今年初完成談判。東盟十國整體而言是香港第二大貨物貿易伙伴和第四大服務貿易伙伴。該協定將為香港的貨物、服務和投資提供更佳條件進入東盟成員國市場，促進東盟與香港的貿易和投資流動，為香港商界創造新機遇，有助鞏固香港作為國際商貿和金融中心的地位。

25. 香港亦一直致力與其他經濟體磋商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投資協定），以加強投資流動和帶動本地經濟。香港至今已與 20 個海外經濟體簽訂了 19 份投資協定³。除了於 2016 年 11 月與智利簽署的投資協定外，其餘投資協定均已生效。香港亦分別與巴林、緬甸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完成了投資協定談判。該三份投資協定會在有關方面完成所需的內部程序後簽署。

26. 在 2017 年，香港將繼續與伊朗、墨西哥及俄羅斯談判投資協定。此外，香港正積極與印度聯繫，以其在 2017 年展開投資協定談判。我們亦會繼續尋求與其他經濟體締結更多投資協定。

加強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及其他新興經濟體的經貿聯繫和合作，包括推動高層互訪，以及探討貿易安排和投資協議

27. 政府致力加強與「一帶一路」沿線經濟體及其他新興市場的經貿關係和合作，為企業開拓商機，我們亦積極尋求與他們締結自貿協定及投資協定，為香港的貨品、服務和投資進入有關市場創造更有利的條件。就此，我們於 2016 年 9 月分別與格魯吉亞和馬爾代夫展開自貿協定談判。行政長官在 2016 年 2 月率領商務高層代表團訪問印度，與當地政商界領袖會面，以促進兩地的經貿關係。在印度訪問期間，行政長官亦與印度總理會面，並在會後宣布香港和

³ 有關經濟體為荷蘭、澳洲、丹麥、瑞典、瑞士、新西蘭、意大利、法國、德國、比利時－盧森堡經濟聯盟、奧地利、日本、韓國、英國、泰國、芬蘭、科威特、加拿大及智利。

印度將會啟動投資協定談判。財政司司長亦率領商務高層代表團在 2016 年 9 月訪問哈薩克斯坦及 11 月出訪阿聯酋及伊朗，以加強雙邊的商經聯繫。在訪問伊朗期間，香港與伊朗簽署經濟合作諒解備忘錄。

「一帶一路」辦公室

28. 行政長官去年委任了「一帶一路」專員，而「一帶一路」辦公室亦於去年 8 月 1 日開始運作。政府詳細檢討了「一帶一路」辦公室的運作及未來的工作需求，認為有需要為「一帶一路」辦公室增加人手及資源，以確保辦公室能有效地推行「一帶一路」這項長期性的工作。

29. 中央政府將在今年 5 月在北京舉辦一個自「一帶一路」倡議提出以來最高層次的國際合作高峰論壇。論壇將突出「一帶一路」建設工作的成果，特區政府現正籌備參加。

支持專業服務行業

落實二億元的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以支持香港的專業服務行業推行交流、推廣、提升專業水平等項目，從而把握境外市場商機

30. 為數二億元的《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支援計劃）已於 2016 年 11 月推出，目的是要支持本港專業服務行業推行有價值的項目，面向境外市場進行交流、合作，以及相關的推廣活動，並提高香港專業服務水平及對外競爭力。支援計劃現正接受申請，第一輪申請截止日期為 2017 年 2 月 28 日。預期第一輪獲資助項目可於 2017 年年中展開。

加強葡萄酒貿易

把握亞洲各地需求日增的趨勢，支持香港發展葡萄酒貿易和分銷業務

31. 香港繼續保持區內葡萄酒貿易和集散樞紐的地位，2016 年頭十一個月的葡萄酒進口總值約 108 億元，比 2007 年（2008 年免收葡萄酒稅之前）全年上升約 6 倍。2016 年頭十一個月的葡萄酒轉口總值約 48 億元，比 2007 年前全年上升約 7 倍。

32. 2017 年，我們會繼續各項支援措施，包括葡萄酒經香港轉口內地的通關便利措施，並在內地宣傳香港作為區內葡萄酒貿易樞紐，協助業界把握商機。我們亦會推廣多項葡萄酒貿易及投資推廣盛事，包括將於 2017 年 5 月首次在香港舉辦的亞洲國際葡萄酒和烈酒商貿展、第九屆美酒佳餚巡禮及貿發局舉辦的第十屆國際美酒展。

知識產權

致力建立和推行「原授專利」制度

33. 《2016 年專利（修訂）條例》在二〇一六年六月獲立法會制定後，我們積極跟進一系列的準備工作，包括草擬附屬法例、擬訂實務指南和審查專利申請的工作流程、以及籌劃用作支援新專利制度的電子系統。我們的目標是在二〇一九年實施「原授專利」制度。

繼續檢討版權制度

34. 為配合香港的經濟及社會發展所需，並追上科技發展和國際趨勢，政府會繼續檢討版權制度，進行法律和政策研究，並與各界持份者保持溝通，以開放的態度，考慮他們關心的議題。未來任何新提出的立法建議，必須顧及公眾諮詢帶出的意見，平衡各方的需要，以香港的最佳整體利益為依歸。

支援零售業人力發展

推行一系列在職業教育及培訓、就業支援、宣傳教育等方面的措施，支持零售業的人力發展

35. 政府在 2014 年宣布預留為支持零售業人力發展，獲撥款 1 億 3,000 萬元的三項新措施，正繼續推行：由職業訓練局及業界攜手推出的「零售業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截至去年 12 月，有 540 名學員參加，既紓緩人手緊張問題，也引領有志青年投身零售業；「零售業人力需求管理科技應用支援計劃」，協助零售企業(特別是中小企)利用科技提升生產力，截至去年 11 月底，共資助約 200 宗申請，金額約 730 萬元；以及零售業推廣運動，提升業界正面形象，吸引新人入行。在推廣計劃下，政府已推出兩套電視宣傳短片，亦會持續在 Facebook 宣傳，以便接觸青年人。未來將集中宣傳零售業可提供的不同發展機會及良好的人事管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2017 年 1 月